

证券代码：832004

证券简称：海林节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相关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于2018年1月10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1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4月10日。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2018年2月7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007、2018-008、2018-009、2018-010）。

由于相关事项和信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7月10日，并于2018年4月9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于2018年4月16日、2018年4月23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30日、2018年6月6日、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4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8、2018-019、2018-020、2018-022、2018-023、2018-024、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28、

2018-029)。

由于相关事项和信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0月10日，并于2018年7月9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于2018年7月16日、2018年7月23、2018年7月30日、2018年8月6日、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20日、2018年8月27日、2018年9月3日、2018年9月10日、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2018-032、2018-033、2018-034、2018-035、2018-036、2018-042、2018-043、2018-044、2018-047）。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所涉及事项为公司以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冠智能）100%股权。但由于双方未能就该合作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也未签署具有实质性约束条件的协议，经交易各方慎重考虑和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收购启冠智能100%股权事宜。

鉴于本次暂停转让相关事项的重大不确定性已经消除。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北京海林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